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6-56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3 columns: 股票简称 (鼎泰新材), 股票代码 (0023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etc.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性别, 职务, 报告期内持有或报告期内增持的普通股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减持的普通股股份数量, etc.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性别, 职务, 报告期内持有或报告期内增持的优先股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减持的优先股股份数量, etc.

④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002264 证券简称:新华都 公告编号:2016-083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3 columns: 股票简称 (新华都), 股票代码 (0022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etc.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etc.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性别, 职务, 报告期内持有或报告期内增持的优先股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减持的优先股股份数量, etc.

④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3.租赁合同和物业服务合同。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八日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已于2016年8月7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16年8月17日上午11:00以现场方式在福州市五四路162号华城国际北楼7层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 4、会议由小陈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6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6年8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6年8月19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16年8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新增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监事小陈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新华都商业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福建新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福州海悦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62号“新华都广场”1#、2#楼连接体五层作为商业经营场所;同意福建新华都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福州海悦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

公司2016年度预计并拟履行审批程序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999万元,本次拟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7万元,新增后的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1136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新增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第二十四次监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八日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新增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说明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6年度与关联方福建新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房地产”)、福州海悦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悦物业”)等相关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超过999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说明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除上述预计并拟履行审批程序的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外,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新增与相关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16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7万元,新增后的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1136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新华都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商业”)拟租赁新华都房地产、海悦物业拥有的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62号“新华都广场”1#、2#楼连接体五层作为商业经营场所,并分别同新华都房地产和海悦物业签订《租赁合同》;同时,新华都商业与海悦物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

新华都商业地产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海悦物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发树先生的控股子公司,故新华都房地产与海悦物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陈发树、刘国川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新增关联交易金额和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关联交易事项内容, 关联人, 新增交易预计额度, 新增后2016年度预计额度, 房屋租赁, 福建新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 620, etc.

(三)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福建新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福建新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企业住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62号新华都大酒店裙楼六楼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4)营业执照注册号:91350106611300379R (5)法定代表人:陈发树 (6)注册资本:600.00万美元 (7)成立日期:1995年3月23日 (8)经营范围: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9)股东: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都集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0)与公司关联关系: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新华都商业地产为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直接持有公司263.520、115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8.49%(截至2016年6月15日),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故新华都商业地产为公司的关联方。

(11)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7.88, 379.27, etc.

2.福州海悦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福州海悦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企业住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62号六楼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营业执照注册号:91350102751396632J (5)法定代表人:黄耀雄 (6)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3年7月23日 (8)经营范围: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9)股东:陈发树、黄耀雄 (10)与公司的关联关系:陈发树先生持有海悦物业96%股权,陈发树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海悦物业是陈发树先生控制的企业。故海悦物业为公司的关联方。

(11)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7.88, 379.27, etc.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的日常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采取协商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定价,经双方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正常业务开展需要,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6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3 columns: 股票简称 (九阳股份), 股票代码 (0022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存在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的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etc.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etc.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性别, 职务, 报告期内持有或报告期内增持的优先股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减持的优先股股份数量, etc.

④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自然人成科、靳法谦共同出资设立杭州易科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办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91330101MA27WUFC27,改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本公司出资9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拥有对其的实际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注册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1)适用 √ 不适用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经表决,会议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6年8月1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经表决,会议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101名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满足,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批准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本次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51,5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0.25%。

1) 董事会关于满足解锁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说明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激励对象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 是否达到解锁条件的说明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101名激励对象已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董事会认为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2) 第二期可解锁激励对象及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注: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规的规定,激励对象中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杨宁、姜广明、傅勇、袁剑刚)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为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比例,剩余75%股份将继续锁定。

3)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条件满足情况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可解锁激励对象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备忘录1-3号》及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的有关规定,在考核年度内均考核合格,且符合其他解锁条件,可解锁的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有效。

4)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6年8月1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经表决,会议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进行解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5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6年8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6年8月1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经表决,会议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进行解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4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6年8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